

证券代码：839841

证券简称：瑞尔泰

主办券商：国信证券

江西瑞尔泰控制工程股份有限公司

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 年 5 月 7 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-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会议主持人：敖秋华先生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合法、合规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14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21,227,103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1.5474%。

(三) 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-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5 人；
- 公司在任监事 5 人，列席 5 人；
-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
4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出席会议；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江西瑞尔泰控制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1,227,103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江西瑞尔泰控制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1,227,103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江西瑞尔泰控制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

要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方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发布的《江西瑞尔泰控制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》、《江西瑞尔泰控制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1,227,103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江西瑞尔泰控制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1,227,103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江西瑞尔泰控制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1,227,103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(六) 审议通过《关于江西瑞尔泰控制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方信息披露平台 (www.neeq.com.cn) 发布的《江西瑞尔泰控制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1,227,103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(七) 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续聘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1,227,103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4 年度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议案的详细内容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 2024 年度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公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1,227,103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（九）审议通过《预计 2024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 2024 年 4 月 11 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>）发布的《关于预计 2024 年日常性关联交

易的公告》。

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，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为敖秋华、马勇、王先平、刘国平、李红斌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2,238,103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敖秋华、马勇、王先平、刘国平、李红斌对此议案回避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(一) 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北京市中银（南昌）律师事务所

(二) 律师姓名：陈建勇、周潭亮

(三) 结论性意见

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与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员及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，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《江西瑞尔泰控制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股东大会决议》。
- 北京市中银（南昌）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。

江西瑞尔泰控制工程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年5月8日